

三门峡市陕州区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陕州区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升司法行政公信力的重要抓手，统筹推进主动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工作，全年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成效显著。

（一）主动公开：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7 条，其中，依法行政 5 条、公共法律服务 1 条、法律援助 1 条；通过“三门峡市陕州区司法局”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548 条。

（二）依申请公开：无。

（三）政府信息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信息发布机制，明确“谁制作、谁审核、谁负责”，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内容合规性审查和时效性审查，全年公开信息零差错。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结合司法行政工作重点，围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公布行政执法监督投诉举报方式、陕州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清单及陕州区行政检查事项清单等，推动全区行政执法更加规范。

（五）监督保障：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全年组织业务培训 2 次，覆盖全体信息员，持续提升信息发布规范性和专业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组织机构信息和政务公开目录更新不够及时；二是法治宣传教育信息在政府网站公开较少；三是公开内容与群众需求匹配度还有待提升。

下一步，我局将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改进，一是加强信息公开页面的更新维护，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二是加强内部股室沟通协调，及时公布各类重要法治信息；三是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优化公开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收费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5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 2、强化组织领导，安排专人负责，定期召开工作及培训会，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
 - 3、对照政务公开要点，积极推动司法行政信息的有效公开。已完成司法行政领域的信息公开发布。
 - 4、政务新媒体。现有三门峡市陕州区司法局微信公众号1个。严格做好信息维护和更新工作，对信息内容严格进行“三审三校”，不断规范政务新媒的发布。
-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